**三育高級中學111-2修業加強通知單**

親愛的學生家長您好：

本校依據教育部「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」第14條：學校應建置學生學習支援系統，並依日常及定期學業成績評量結果進行分析，作為學期中實施差異化教學及補救教學之依據。

為使家長了解學生在校的學習狀況，確實掌握學生學習狀況，對學習表現欠佳學生，應訂定並落實預警、輔導措施。因此，本校建立**『學生成績評量預警補救教學相關措施具體實施辦法』**制度，針對學期總評量成績65分以下且為該年級後35%的學生，並以本「修業加強通知單」進行通知家長。

今為加強輔導學生學習，並利於讓授課教師對學生進行補救教學，特以此通知書通知貴家長，敬請共同協助督導學生課業學習，激勵學生用心向學，加強課業學習，並增強學生的自信心，以輔導其順利學習，協助學生追求自我實現。除了課業上，如果還有任何需要學校幫忙或配合的地方，請在家長回執聯中留下您的寶貴的建議，校方會盡最大的力量來幫助學生在學習的道路上可以順利前進。

耑此 順祝家安!!

三育高中-教務處 敬上

聯絡電話：049-2897212轉154

中 華 民 國一一二年二月20日

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 -

家長回執聯

本人 年 班學生 家長，接獲學校轉發的**『修業加強通知單』**，已了解學生學習狀況，特以此函回覆。

家長留言或建議：

家長簽章：

(後附有同意書)

**南投縣私立三育高級中學111-2學生學習扶助方案輔導班家長同意書**

家長您好，貴子弟的 科目，經111-1學期總成績後，成績較為落後，本校特向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，申請★**學生學習扶助方案**★之經費。希望提升貴子弟學習成效、增加學習興趣，敬請家長同意。

**此方案重點精神為1、授課教師之鐘點費完全由此方案負擔。2、小班制教學，本方案規定以每班6-12人為限。3、授課內容為增進學生基礎能力，非以課程進度為主。4、完全尊重學生自主意願。5、提昇學生學習動機為主軸，增加學習興趣為重點。其餘方案相關內容及實施方式可上國教署網站查詢”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扶助方案”。**

※以下科目可複選

□參加科目班別：高一數學科 開課時間：週二19:00-19:50

高一英文科 開課時間：週二 20:00-20:50

□參加科目班別：高二英文科 開課時間：週二19:00-19:50

高二數學科 開課時間：週二 20:00-20:50

□不參加。

(上課日期：3/7 (英文)3/14 (數學)3/28 (英文)4/11(數學) 4/25(英文) 5/2(數學) 5/16(英文) 5/23(數學) 5/30(英文) 6/6(數學) 6/13(英文) 6/20 (數學))

共12次

學生班級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學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姓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地址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家長手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學生手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家長簽章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學生簽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導師簽章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※附註：煩請各位家長，無論貴子弟參加與否，請於112年03月01日(三)

囑咐其繳此同意書至教務處。